

坪山区 2021 年预算调整方案

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一批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深财预〔2021〕48 号），深圳市财政局下达我区 2021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70,000 万元。结合全区各单位预算执行及实际资金需求情况，为做好 2021 年预算收支平衡及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按照《预算法》等规定，编制我区 2021 年预算调整方案。

一、基本情况

收入方面。债务转贷收入增加 170,000 万元。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一批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深财预〔2021〕48 号），深圳市财政局建议分配下达我区 2021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70,000 万元。该笔新增地方政府债务未纳入年初预算，需进行预算调整。

支出方面。一是经向市财政积极协调，部分原计划由区级财力安排的预留重大项目资金改由市级财政支持，拟通过转移支付安排我区，因此拟调减区级财力对应支出。二是根据各单位反馈情况，部分项目预计年内无法形成支出，拟进行调减。

二、本次预算调整的主要事项

本次预算调整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主要调整事项有五项：一是减少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 245,970 万元；二是增加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支出 245,970 万元；三是减少政

府性基金本年支出 248,000 万元；**四是**增加政府性基金年终结余 248,000 万元；**五是** 2021 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170,000 万元，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综上，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规模未变，仍为 1,420,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规模增加 170,000 万元，从年初预算的 1,000,000 万元增加至 1,170,000 万元。

三、预算调整方案

依据上述调整事项，相应调整 2021 年政府预算收入和支出，具体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调减 2,760 万元。主要调减预留开办经费。

2. 公共安全支出调减 700 万元。主要调减坪山公安分局预计开办经费。

3. 教育支出调减 4,000 万元。主要调减“聚龙计划”人才引进专项资金 3,254 万元，因受申报人数变动影响，专项资金有部分难以形成支出，故调减。调减外教服务项目 746 万元，因受全球疫情影响，外籍教师招聘受限，故调减。

4. 科学技术支出调减 25,567 万元。主要调减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受疫情影响，申报企业数量较年初变化较大，部分资金难以形成支出，故调减。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调增 74 万元。主要调增上级转

移支付下达我区 2020 年博物馆纪念馆逐步免费开放补助项目资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调减 6,000 万元。主要调减预留开办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调减 13,700 万元。主要调减疾控中心以及平乐骨伤科医院预留开办经费。

8. 城乡社区支出调减 35,017 万元。主要调减深惠边界利益补偿资金 34,800 万元，石井街道保民生专项资金 217 万元。

9. 交通运输支出调减 51,800 万元。主要调减深汕西路改桥资金 44,000 万元，捷运线补贴 7,800 万元。经与市财政局沟通协调，该部分资金由市级财政支持，故调减。

1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调减 105,000 万元。主要调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5,000 万元，深圳创新创业学院及坪山高新区产学研基地资金 90,000 万元。

11. 住房保障支出调减 1,500 万元。主要调减坪山公安分局人员住房公积金。

12.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加 245,970 万元。

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减少 245,97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加 245,970 万元，收支总规模未变，仍为 1,420,0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 收入调整方案

债务转贷收入调增 170,000 万元。2021 年我区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债务限额 170,000 万元。相应增加债务转贷收入，收入科目“110110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支出调整方案

(1) 根据债务转贷收入 170,000 万元相应调增支出。其中，支出科目“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调增 67,000 万元，主要用于坪山区水污染治理项目；支出科目“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调增 103,000 万元，主要用于坪山区敬老院工程和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10,000 万元、坪山区 2021 年公立医院项目和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48,000 万元、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45,000 万元。

(2)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减少 220,000 万元。其中支出科目“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减少 120,000 万元，支出科目“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减少 100,000 万元。

(3) 预留前期规划费减少 10,000 万元，支出科目“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减少 10,000 万元。

(4) 债务付息支出减少 18,000 万元，支出科目“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5) 政府性基金年终结余增加 248,000 万元，支出科目“2300902 政府性基金年终结余”。

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加 170,000 万元，本年基金

支出减少 78,000 万元，年终结余增加 248,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规模增加 170,000 万元，从年初 1,000,000 万元增加至 1,170,000 万元。